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亿道信息

股票代码：001314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汪涛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张红梅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深圳市成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3 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一期）7 号楼 1801D-16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深圳市成为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7 区大仟工业厂区 2 号厂房 3 层 A24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发行股份）

签署日期：2026 年 1 月 26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七、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决策和批准程序，包括但不限于：1、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2、本次交易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3、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必要的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如适用）。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9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10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0
二、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10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1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11
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新股发行有关情况	11
三、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17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18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18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18
七、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8
八、用于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非现金资产状况	1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2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2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24
一、备查文件目录	24
二、备查地点	24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5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7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8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29

第一节 释 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简称	指	含义
本报告书、本报告、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交易	指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成为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上市公司、亿道信息	指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成为信息、标的公司、目标公司	指	深圳市成为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汪涛、张红梅、深圳市成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成为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为科技	指	深圳市成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信息持股平台，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成为科技的合伙人中除了部分成为信息员工外，还有部分外部人员
成为一号	指	深圳市成为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信息员工持股平台之一，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成为二号	指	深圳市成为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信息员工持股平台之一，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成为三号	指	深圳市成为三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为信息员工持股平台之一，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交易对方	指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的合称，包括汪涛、张红梅、蒋松林、杨海波、张虎、成为科技、成为一号、成为二号、成为三号
收购协议	指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成为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协议书》及有关补充协议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汪涛

姓名	汪涛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6101131967*****
住所及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张红梅

姓名	张红梅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6101031967*****
住所及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深圳市成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成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6-09-20
营业期限	2016-09-20 至 2036-09-20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3 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一期）7 号楼 1801D-16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3 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一期）7 号楼 1801D-16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秀清
注册资本	33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LA3685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技术咨询；企业管理，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以上各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成为科技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汪涛	有限合伙人	146.1757	44.2957
2	陈诗腾	有限合伙人	33.3003	10.0910
3	周红梅	有限合伙人	30	9.0909
4	深圳市保用通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	9.0909
5	张冬	有限合伙人	24.0002	7.2728
6	郑国华	有限合伙人	19.7993	5.9998
7	邱华英	有限合伙人	12.0001	3.6364
8	郭万里	有限合伙人	10.7993	3.2725
9	袁新功	有限合伙人	6.0001	1.8182
10	林榕	有限合伙人	6.0001	1.8182
11	刘森林	有限合伙人	3.9999	1.2121
12	马明	有限合伙人	3	0.9091
13	黄秀清	普通合伙人	1.72	0.5212
14	李世杰	有限合伙人	1.2299	0.3727
15	马晴	有限合伙人	0.8801	0.2667
16	蔡宪智	有限合伙人	0.8201	0.2485
17	黄启凤	有限合伙人	0.2749	0.0833
合计			330	100.00

3、主要负责人情况

成为科技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黄秀清，其基本情况如下：

黄秀清，1983年出生，2012年入职成为信息，现任成为信息行政主管。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深圳市成为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成为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21-08-02
营业期限	2021-08-02 至无固定期限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7 区大仟工业厂区 2 号厂房 3 层 A24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7 区大仟工业厂区 2 号厂房 3 层 A24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玉惠
注册资本	991.3917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X8X7XR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成为二号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玉惠	普通合伙人	250.0417	25.2213
2	汪涛	有限合伙人	379.0291	38.2320
3	梁甲昌	有限合伙人	78.8333	7.9518
4	陈广强	有限合伙人	37.6500	3.7977
5	张小兵	有限合伙人	34.6000	3.4900
6	赵鹏飞	有限合伙人	25.1000	2.5318
7	周频	有限合伙人	21.1333	2.1317
8	曾庆	有限合伙人	17.8500	1.8005
9	欧德林	有限合伙人	14.7000	1.4828
10	霍天鹏	有限合伙人	12.8250	1.2936
11	胡斌波	有限合伙人	10.8000	1.0894
12	李钱波	有限合伙人	10.5750	1.0667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3	李玲	有限合伙人	9.1000	0.9179
14	黎振铭	有限合伙人	3.7917	0.3825
15	刘森林	有限合伙人	76.4459	7.7109
16	李德光	有限合伙人	3.0000	0.3026
17	毛沿	有限合伙人	3.0000	0.3026
18	李吉	有限合伙人	2.9167	0.2942
合计			991.3917	100.00

3、主要负责人情况

成为二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李玉惠，其基本情况如下：

李玉惠，1972年出生，2010年入职成为信息，现任成为信息副总经理。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汪涛、张红梅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汪涛持有成为科技 44.2957% 的合伙份额、持有成为二号 38.2320% 的合伙份额，根据《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第二款“在上市公司的收购及相关股份权益变动活动中有一致行动情形的投资者，互为一致行动人。如无相反证据，投资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致行动人：…（七）持有投资者 30%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之规定，成为科技、成为二号与汪涛就其根据本次交易取得亿道信息的股份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成为信息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所致。

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不考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影响下，以发行价格 37.00 元/股计算，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直接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9,122,868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前总股本的 5.93%。

二、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 12 个月继续增加或减持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

在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的情况下，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名称	股份种类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总股本比例
汪涛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195,722	2.73%	2.74%
张红梅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326,579	2.16%	2.17%
成为科技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30,810	0.80%	0.80%
成为二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69,757	0.24%	0.24%
合计		9,122,868	5.93%	5.95%

注：1、上表以发行价格 37.00 元/股进行测算，“持股比例”指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占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前总股本的比例。

2、汪涛作为成为一号、成为三号的有限合伙人，在本次交易后，通过成为一号、成为三号间接持有亿道信息 58,562 股股份；前述表格中未包含该部分股份。

3、公司总股本为 142,634,000 股，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数量 503,500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为 142,130,500 股。

上述权益变动前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亿道控股，实际控制人仍为张治宇、钟景维、石庆，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新股发行有关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系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成为信息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作为交易对方将成为上市公司的股东，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增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如下：

(一)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资产，所涉及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上市地点为深交所。

（二）发行对象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的发行对象为成为信息的所有股东。

（三）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8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发行股份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1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股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	交易均价的80%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	46.49	37.19
定价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	46.24	36.99
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	49.65	39.72

经充分考虑上市公司的历史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因素且兼顾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37.00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的80%。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根据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

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四) 交易金额及对价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中，中联资产评估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评估”）以 2025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成为信息 100% 股权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经分析最终选取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根据《评估报告》，成为信息 100% 股权收益法评估值为 80,500 万元。按照上述评估结果，同时考虑到成为信息减资 9,000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成为信息 100% 股权交易作价 71,500 万元。对价支付具体方式如下：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名称及权益比例	支付方式（万元）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的总对价（万元）
		现金对价	股份对价	
汪涛	成为信息 37.4980% 股权	11,286.90	15,524.17	26,811.07
张红梅	成为信息 29.7303% 股权	8,948.82	12,308.34	21,257.16
成为科技	成为信息 11% 股权	3,311.00	4,554.00	7,865.00
蒋松林	成为信息 7% 股权	2,107.00	2,898.00	5,005.00
杨海波	成为信息 5% 股权	1,505.00	2,070.00	3,575.00
成为二号	成为信息 3.3046% 股权	994.68	1,368.10	2,362.79
成为一号	成为信息 2.7324% 股权	822.45	1,131.21	1,953.67
张虎	成为信息 2% 股权	602.00	828.00	1,430.00
成为三号	成为信息 1.7347% 股权	522.14	718.17	1,240.31
合计		30,100.00	41,400.00	71,500.00

(五) 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数量=股份支付对价金额÷发行价格，若经上述公式计算的具体发行数量为非整数，则不足一股的，交易对方自愿放弃。最终发行的股份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文件为准。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数量将按照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本次拟购买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71,500.00 万元，其中 41,400.00 万元以上市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37.00 元/股计算，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为 11,189,184 股，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27%。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各自分别获得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数量如下：

交易对方	交易对价总额 (万元)	其中股份对价 (万元)	发行股份数量 (股)	其中现金对价 (万元)
汪涛	26,811.07	15,524.17	4,195,722	11,286.90
张红梅	21,257.16	12,308.34	3,326,579	8,948.82
成为科技	7,865.00	4,554.00	1,230,810	3,311.00
蒋松林	5,005.00	2,898.00	783,243	2,107.00
杨海波	3,575.00	2,070.00	559,459	1,505.00
成为二号	2,362.79	1,368.10	369,757	994.68
成为一号	1,953.67	1,131.21	305,733	822.45
张虎	1,430.00	828.00	223,783	602.00
成为三号	1,240.31	718.17	194,098	522.14
合计	71,500	41,400	11,189,184	30,100

（六）锁定期安排

1、全部发行对象锁定期安排

成为信息的所有交易对方已出具《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1、如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增股份（下称“新增股份”）时，用于认购新增股份的标的公司股份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超过 12 个月，则本公司/本人/本企业于本次交易中认购取得的相应的对价股份自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即新增股份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完成登记至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名下之日）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否则，本公司/本人/本企业于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新增股份自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本公司/本人/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发行的新增股份若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安排。

3、本承诺函出具后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前，若相关股份锁定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愿意根据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进行调整。

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和规则办理。

5、本公司/本人/本企业承诺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若本公司/本人/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业绩承诺方锁定期安排

汪涛、张红梅、蒋松林、杨海波、张虎、成为一号、成为二号、成为三号、黄秀清、李世杰、马晴、蔡宪智、黄启凤、刘森林作为补偿义务人，以下简称“补偿义务人”或者“乙方”。其中黄秀清、李世杰、马晴、蔡宪智、黄启凤为成为科技中目前仍任职于成为信息的内部员工，刘森林为成为信息前董秘兼财务负责人。成为科技中的其他合伙人非成为信息员工，未纳入补偿义务人范畴。根据《业绩补偿协议》，补偿义务人承诺：

“未经上市公司书面同意，不会对其所持有的尚处于锁定期内的新增股份设定质押权、第三方收益权等他项权利或其他可能对实施前述补偿安排造成不利影响的其他权利，也不会利用其所持有的上述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回购等金融交易。如未来就上述股份设定抵押、质押、担保、设定优先权或其他第三方权利，补偿义务人将书面告知权利人根据本协议上述股份具有潜在补偿义务情况，并在相关协议中就相关股份优先用于履行本协议项下的补偿义务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

前述补偿义务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包括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下同）在约定的盈利承诺期内逐年解除锁定（按照本协议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除外），即如标的公司完成本协议约定的当年盈利承

诺或履行完毕当年累计应履行的盈利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的，则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比例解除上述股份的锁定。相关解锁的具体安排如下：

(1) 标的公司 **2026** 年度业绩实现情况相关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之次日和按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完毕当年盈利补偿义务（如需）之次日（二者孰晚），补偿义务人可申请解除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的 **30%**在扣除因履行盈利承诺期第一年对应的盈利补偿义务的已补偿股份数后剩余部分（如有）的锁定。

即：第一期可解除锁定的股份数=乙方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数×**30%**-因履行盈利承诺期第一年（**2026** 年度）对应的盈利补偿义务的已补偿股份数（如有）。

(2) 标的公司 **2027** 年度业绩实现情况相关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之次日和按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完毕当年盈利补偿义务（如需）之次日（二者孰晚），乙方累计可申请解除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的 **60%**在扣除因履行盈利承诺期第一、第二年对应的盈利补偿义务的已补偿股份数后剩余部分（如有）的锁定。

即：第二期累计可解除锁定的股份数=乙方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数×**60%**-因履行盈利承诺期第一、第二年（**2026** 年度、**2027** 年度）对应的盈利补偿义务的已补偿股份数（如有）。

(3) 标的公司 **2028** 年度业绩实现情况相关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之次日和按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完毕当年盈利补偿义务（如需）及减值补偿义务（如需）之次日（二者孰晚），乙方累计可申请解除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的 **100%**在扣除因履行全部盈利补偿义务及减值测试补偿义务的已补偿股份数后剩余部分（如有）的锁定。

即：第三期累计可解除锁定的股份数=乙方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数×**100%**-因履行全部盈利补偿义务的已补偿股份数（如有）-因履行减值补偿义务的已补偿股份数（如有）。”

（七）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完成后股份比例共享。

(八) 过渡期损益

交易双方同意，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形成的期间盈利、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期间亏损、损失由各交易对方承担。具体金额以上市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进行审计确认。

(九) 决议有效期

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为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若上市公司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同意注册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日。

三、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一) 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 1、本次交易已经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 2、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已获得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原则性同意。
- 3、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 4、本次交易的非自然人交易对方已取得其内部决策机构关于参与本次交易现阶段所需的批准和授权。

(二)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 1、本次交易正式方案经上市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 2、本次交易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予以注册。
- 3、标的公司完成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程序。
- 4、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必要的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如

需）。

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相关同意、审批，以及获得同意、审批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成为信息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所致。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安排详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之“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之“(六) 锁定期安排”。

除前述股份锁定外，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情况。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次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七、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八、用于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非现金资产状况

本次权益变动系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汪涛、张红梅等 9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成为信息 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成为

信息相关情况如下：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成为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3921139K
法定代表人	汪涛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7 区大仟工业厂区 2 号厂房 9 层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高新奇工业园二期二栋九层
成立日期	2005 年 12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维护、技术咨询及销售；电子产品的生产；信息化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二) 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审计报告》(XYZH/2026SZAA5B0020)，报告期内，成为信息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32,200.18	34,834.93	31,066.59
负债合计	5,268.29	6,223.92	5,676.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931.89	28,611.00	25,389.68
利润表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3,588.82	33,534.29	38,126.02
营业成本	13,512.15	19,185.49	24,072.44
利润总额	4,623.50	6,972.91	6,415.22
净利润	4,059.69	6,187.30	5,666.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87.64	5,890.27	5,246.60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9月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流动比率（倍）	6.56	6.45	6.29
速动比率（倍）	4.76	5.00	4.36

资产负债率	16.36%	17.87%	18.27%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47	0.51	1.2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9.65	9.60	12.63
存货周转率(次/年)	1.81	1.93	2.25
毛利率	42.72%	42.79%	36.86%

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①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②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③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④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总资产平均值
- ⑤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总额)/期初期末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⑥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存货平均账面余额
- ⑦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⑧2025年1-9月周转率数据已年化处理

(三) 资产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基准日为2025年9月30日，评估对象为成为信息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成为信息的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协商确定。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中联评估采用收益法与资产基础法对成为信息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以收益法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收益法下，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80,500.00万元，相比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账面值评估增值53,568.11万元，增值率198.90%。资产基础法下，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32,395.26万元，相比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账面值评估增值5,463.37万元，增值率20.29%。

成为信息的评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评估方法	100%股权评估值	合并口径		
		归母净资产	增值额	增值率
资产基础法	32,395.26	26,931.89	5,463.37	20.29%
收益法	80,500.00		53,568.11	198.90%

2025年9月16日，成为信息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拟由全体股东同比

例减少注册资本计 **2,952.37** 万元，减资对价为 **9,000** 万元（其中注册资本减少 **2,952.37** 万元，资本公积减少 **6,047.63** 元），该减资事项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获得深圳市市场监管局核准。根据评估报告，以 **2025**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成为信息 **100%** 股权收益法评估值为 **80,500** 万元。考虑到前述减资事项，经交易双方协商，成为信息 **100%** 股权交易作价 **71,500** 万元。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件；
- 4、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5、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协议；
- 6、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亿道信息董事会办公室，以备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汪涛

汪 涛

签署日期：2026年1月2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张红梅

张红梅

签署日期：2026年1月2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成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名） 黄秀清

黄秀清

签署日期：2026年1月2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成为二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名）



李玉惠

签署日期：2026年1月26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股票简称	亿道信息	股票代码	0013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汪涛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张红梅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深圳市成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 深圳市成为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3 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一期）7 号楼 1801D-16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7 区大仟工业厂区 2 号厂房 3 层 A24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0 股 持股比例：0.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	1、汪涛		

基本情况	
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4,195,722 股 变动比例：增加 2.73%（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2.74%） 2、张红梅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3,326,579 股 变动比例：增加 2.16%（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2.17%） 3、深圳市成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1,230,810 股 变动比例：增加 0.80%（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0.80%） 4、深圳市成为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369,757 股 变动比例：增加 0.24%（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0.24%）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新增股份登记之日 方式：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其他明确的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	不适用

基本情况	
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系《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汪涛

汪 涛

签署日期：2026年1月26日

(本页无正文，系《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张红梅

张红梅

签署日期：2026年1月26日

(本页无正文，系《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成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名） 黄秀清

黄秀清

签署日期：2026年1月26日

(本页无正文，系《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成为二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名）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李玉惠".

李玉惠

签署日期：2026年1月26日